



新世纪评级关于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的关注公告

受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嵊州城投”或“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新世纪评级”或“本评级机构”）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使本评级机构与评级对象构成委托关系外，本评级机构、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2024年6月28日，本评级机构出具《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通过对嵊州城投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本评级机构评定公司个体信用级别aa⁻，基于公司作为嵊州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评定主体信用等级AA，展望为稳定；19嵊州债01和19嵊州债02由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2嵊州城投债和23嵊州城投债01由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19嵊州债01、19嵊州债02、22嵊州城投债和23嵊州城投债01债券信用级别均为AA⁺。

图表 1. 公司主体及存续债评级情况

个体信用级别	支持因素	主体信用级别	债券级别
aa ⁻	+1	AA/稳定	19嵊州债01: AA ⁺ 19嵊州债02: AA ⁺ 22嵊州城投债: AA ⁺ 23嵊州城投债01: AA ⁺

根据嵊州城投2024年11月12日发布的《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的公告》（简称“《公告》”），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决定免去刘良波董事长的职务，现任命刘景山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本评级机构经过与嵊州城投沟通了解到，本次变更系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人事调整，截至目前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新世纪评级认为，本次人事变动目前未对公司信用质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新世纪评级将持续关注人事变动对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等方面的影响，以及上述事项对公司信用质量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8日